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

指南地址:https://www.gdzwfw.gov.cn/portal/v2/guide/11440300007542689J3440706111000

事项版本：23

温馨提示1：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2：此事项在线办理的账户可信等级需达四级以上。

基础信息

事项名称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	日常用语	无	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承诺办结时限	1 （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	1 （工作日）	到办事现场次数	0
必须现场办理原因	无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是否告知承诺制	否
实施主体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否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是	在线预约地址	https://msjw.ga.sz.gov.cn/hzhz/images/440300/jwrylszs/jwryslszspc.png
实施编码	11440300007542689J3440706111000	业务办理项编码	无	办理形式	网上办理,窗口办理
基本编码	440706111000	联办机构	无	事项版本	23
实施主体编码	11440300007542689J	网办深度	Ⅳ级	委托部门	无

审批信息

行使层级	市级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审批服务形式	网上办,一次办,马上办,就近办	业务系统	警务综合信息系统

审批结果

序号	名称	类型	模板	样例	关联状态
1	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	其他	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doc	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表.doc	无电子证照

温馨提示：模板和样例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受理范围

服务对象	自然人
面向自然人事项主题分类	港澳台侨
面向自然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受理条件

港澳同胞短期来内地，要按照户口管理规定，办理暂住登记。在宾馆、饭店、旅店、招待所、学校等企业、事业单位或者机关、团体及其他机构内住宿的，应当填写临时住宿登记表；住在亲友家的，由本人或者亲友在24小时内(农村可在72小时内)到住地公安派出所或者户籍办公室办理暂住登记。

办理流程

网上办理流程

关注微信公众号“深圳公安”→选择“政务服务”→选择“出入境业务”→选择“境外人员（港澳台居民、外国人）临时住宿登记”→填写相关个人信息后扫描房屋二维码进行登记，4个工作日内后台做出决定，是否予以审核通过。注：网上办理时限与窗口办理时限不同。

线下办理流程

第一步：申请人到业务窗口提出申请； 第二步：当场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核查，并录入相关系统； 第三步：当场做出受理决定； 第四步：当场告知申请人相关受理结果。

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依据	材料形式	材料要求	材料下载	其他信息
1	临时住宿登记表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电子化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申请表格文书 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 是否免提交：否	空白表格 示例样本	来源渠道：政府部门核发
2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通行证 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原件：1 复印件：0 纸质	必要 其他要求： 材料类型：证件证书证明 材料形式：纸质 纸质材料规格：A4 是否免提交：是	示例样本	填报须知：真实合法。仅网上申请可免提交原件 来源渠道：政府部门核发

说明：已关联电子证照 表示该材料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表示该材料可以免提交，办事无需提交原件

温馨提示：空白表格和示例样本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收费项目信息

不收费

设定依据

设定依据	法律法规名称	《中国公民因私事 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依据文号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1986年)
	条款号	第十七条
	颁布机关	公安部
	实施日期	1986-12-25
	条款内容	港澳同胞短期来内地，要按照户口管理规定，办理暂住登记。在宾馆、饭店、旅店、招待所、学校等企业、事业单位或者机关、团体及其他机构内住宿的，应当填写临时住宿登记表；住在亲友家的，由本人或者亲友在24小时内(农村可在72小时内)到住地公安派出所或者户籍办公室办理暂住登记。

法律救济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同心路1号市信访大厅B103室
电话：0755-88120397、0755-88101165（咨询）、0755-88132145（收案室）
网址：http://sf.sz.gov.cn/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深盐路2088号行政中心东侧
电话：0755-25228778
网址：http://www.shenpan.gov.cn/

咨询方式与监督方式

咨询电话：0755-12367

咨询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路4016号深圳市政务服务中心出入境接待服务厅综合窗口

咨询网址：http://www.gdzwfw.gov.cn/znkf/index.html?region=440300

投诉电话：0755-84463414

投诉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路4016号深圳市政务服务中心出入境接待服务厅综合窗口

投诉网址：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mplain?bizid=30000

办理窗口

派出所办事窗口
办理地点：居住地辖区派出所窗口
办公电话：0755-12367
办公时间：逢法定工作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8:00
位置指引：公交车、地铁